

附件 4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番禺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资料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番禺区纪律检查委员会作为党内监督专责机关，主要职责是监督、执纪、问责，主要任务是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党的委员会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以下简称区委巡察办），为领导小组日常办事机构，设在区纪委。区委设立巡察组，承担巡察工作，该项目为巡察组工作开展提供经费保障。

（二）项目资金分配情况

依据《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预算支出指标的通知》（番财〔2023〕35 号）、《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一次预算调整计划的通知》（番财〔2023〕109 号）及《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二次预算调整计划的通知》（番财〔2024〕1 号）等文件，巡察组专项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经费，年初预算金额为 103.45 万元，响应区财局压缩经费的政策，年中调减 35 万，

预算调整率为 33.83%，2023 年实际资金投入为 67.92 万元，年底区财政统一收回 0.53 万元，经费主要用于第十四届区委 5 个巡察组（含外区的交叉巡察组）第三、四、五轮的巡察工作，具体为办公经费 66.64 万元、设备购置 0.51 万元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7 万元。

（三）项目政策依据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关于市县党委建立巡察制度的意见》和市委《关于开展巡察工作的实施意见》等有关规定，设立巡察组专项经费项目。

二、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按照既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我部门从项目过程、产出和效益 3 个方面对番禺区纪委监委 2023 年巡察组专项经费开展项目自评，综合评定该项目综合得分：99.91 分，绩效等级：优。

在过程方面，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19.91 分。其中，资金管理（资金支出率）指标分值 12 分，得分 11.91 分。2023 年该项目调整后预算数为 68.45 万元，实际支出 67.9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23%。按照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99.23%×12 分=11.91 分，扣 0.09 分。事项管理（监管有效性）指标分值 8 分，得分 8 分。2023 年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在产出指标方面，指标分值 40 分，得分 40 分。2023 年蹄疾步稳推进了三轮巡察（第四、五、六轮），共常规巡察

16 个党组织，延伸巡察包括村（社区）、基层医院、教育指导中心在内的 50 个党组织。巡察成本支出合规率 100%，巡察工作完成率 100%。

在效益指标方面，指标分值 40 分，得分 40 分。其中，2023 年巡察组专项经费较好保障了各巡察组的办公场所需求，巡察工作按流程开展；认真谋划巡察工作，吃透上级精神、摸透基层实情，配齐配强巡察队伍，细致全面做好工作谋划，推动巡察全覆盖走深走实。办公条件保障率 100%，得分 20 分。2023 年未收到有反馈巡察干部纪律作风的问题，巡察工作投诉率 $\leq 5\%$ ，得分 20 分。

三、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根据《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4 年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番财绩〔2024〕2 号）文件要求，本部门选择巡察组专项经费开展项目评价，通过对项目预算执行、过程、产出、效益进行分析，提出存在问题和改进建议，为完善项目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提供参考依据。

（二）绩效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

结合 2023 年广州市番禺区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范要求和项目特性，设计 2023 年番禺区纪委监委巡察组专项经费项目部门评价个性评价指标体系，包括：4 个一级指标、8 个二级指标、14 个三级指标，并赋予各指标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评分标准等。

项目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

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五档：0-100 分为“优”，80-89 分为“良”，70-79 分为“中”，60-69 分为“低”，60 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从财政资金支出及效益分析，项目绩效评价重点在于项目实施的累进性影响，分析项目从立项到实施过程中存在的科学性及规范性问题，从而判断该项目在下一年度预算中是否需要进行调整、保留或取消。评价该项目绩效的关键点为以下三点：

一是项目决策的科学性，申请及预算编制是否有据可依，立项过程是否经过科学论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绩效目标设置是否与项目实施具体内容相符，能够包含预期提供的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内容，预期达到的效果等内容。是对项目决策过程进行评价的关键所在。

二是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项目资金拨付及使用的及时性和合规性，单位是否严格按相关规定进行资金申报、审批、立项、拨付、中期检查、验收等程序，做到按计划推进项目实施。这是对资金管理过程进行评价的关键所在。

三是项目产出情况，项目提供的各类保障措施能否完成项目年初设定产出目标，针对跨年度项目是否完成总绩效目标。这是对项目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的关键所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安排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项目安排”分值为 15 分，得分 15 分，该一

级指标下共有两个二级指标，分别为“立项情况”分值7分、“绩效目标”分值8分。

二级指标“立项情况”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前期工作充分性。本部门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关于市县党委建立巡察制度的意见》和市委《关于开展巡察工作的实施意见》等有关规定，设立番禺区纪委监委巡察组专项经费项目，论证、可研、风险防范等前期工作充分，得分7分。

二级指标“绩效目标”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规范性。该项目经费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定位清晰、表述准确，设置绩效指标共6个，均为量化指标，得分8分。

（二）项目管理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项目管理”分值为27分，得分26.85分，该一级指标下共有两个二级指标，分别为“财务管理”分值15分，“业务管理”分值12分。

二级指标“财务管理”包括财务管理情况、支出完成率。该项目经费财务资料真实完整，按制度核算、按规定用途和标准使用资金，预算执行率为99.23%，得分14.85分。

二级指标“业务管理”包括项目执行情况、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开展情况、项目过程质量控制情况。本部门能按照项目立项时的实施方案及制定的相关管理制度执行，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紧密跟进项目绩效运行情况，并采取相应处理措，项目过程质量控制符合要求，得分12分。

（三）项目绩效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项目绩效”分值为 50 分，得分 49.95 分，该一级指标下共有两个二级指标，分别为“项目产出”分值 25 分、“项目效益”分值 25 分。

二级指标“项目产出”包括资金支出率、监管有效性、资金支付合规率、综合评价。该项目预算支出执行率为 99.23%，能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资金支出符合要求，资金支出符合要求，得分 24.95 分。

二级指标“项目效益”包括巡察工作完成率、办公条件保障率、巡察工作投诉率、综合评价。巡察工作基本达成预期指标，办公条件保障率达 100%，未收到巡察工作投诉，项目效益能全面覆盖年度工作任务，得分 25 分。

（四）可持续性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可持续性”分值为 8 分，得分 7.5 分，该一级指标下共有两个二级指标，分别为“项目可持续性”分值 3 分、“自评组织工作情况”分值 5 分。

二级指标“项目可持续性”主要反映近三年的资金情况，近三年巡察组专项经费使用情况为 126.72、79.04、67.92 万元。该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为预算调整率较大，反映预算精准化管理程度有待提高，预算支出执行控制率有待加强，得分 2.5 分。

二级指标“自评组织工作情况”包括自评工作质量和现场表现，自评组织工作完善，自评材料提交及时、资料齐全、编写规范，实施现场查看和面谈项目：积极配合现场查看和

面谈，现场应答简明有依据，得分 5 分。

五、项目综合评价等级和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评价得分为 99.3 分，评价等级为“优”。

六、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问题

一是区委巡察组力量配置与村（社区）党组织巡察任务量不相适应。二是巡察干部能力素质与全面从严治党新形势新要求有差距。三是优化绩效目标管理与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有提升空间。

（二）相关建议

1. 进一步扛好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的根本政治责任。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关于巡视工作重要论述，学习贯彻宣传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精神和新修订的《巡视工作条例》《纪律处分条例》，自觉把总书记和党中央的决策部署贯彻到巡察工作全过程各方面。突出检查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基层的落实情况，紧扣巡察对象特点规律穿插运用各种巡察方式，提高巡察发现问题能力水平。突出检查“一把手”和领导班子，深入了解“关键少数”问题线索，督促严格落实从严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突出检查党组织软弱涣散、党员干部“躺平”“佛系”“甩锅”、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问题，持续纠治政治生态建设历史欠账。

2. 进一步增强服务保障全区高质量发展大局的能力水平。区委中心工作部署到哪里，区委巡察工作就要跟进到哪

里。区委巡察机构将着力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1312”思路举措和“十二个之进”及区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目标任务，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监督检查各战线各系统打好战略主动、争优主动、落实主动的番禺六大组合拳，保驾护航助推“智造创新城”再造新优势、催生新动能、开创新局面。

3. 进一步强化对村（社区）巡察的震慑力、穿透力。把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百千万工程”作为巡察监督重点，聚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扎实推进乡村产业发展、夯实粮食安全根基、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等加强监督检查，保障党中央富民安民政策和省委“百千万工程”部署在基层落地见效。把解决群众急难愁盼作为巡察监督重点，紧盯就业、医疗、教育、养老、社保、生态环境、出行等群众关切事项，推动群众诉求解决到位。

4. 进一步推动巡察“后半篇文章”走深走实。强化整改主体责任，督促被巡察党组织把整改作为履行管党治党责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杜绝敷衍应付、上推下卸、“新官不理旧账”。强化整改监督责任，推动纪检监察机关认真处置巡察移交的问题线索，对整改不力、虚假整改典型严肃问责，对巡察发现的突出问题组织开展集中整治、专项治理；推动组织部门把整改情况作为加强党组织和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选拔任用和管理监督的重要参考。区纪委监委重点抓好省委第四、第十三巡视组巡视广州反馈意见和市委优

化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专项巡察反馈意见整改监督工作，以扎实整改促营商环境提质增效。强化成果运用责任，督促被巡察党组织及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针对巡察发现的问题，深入剖析原因，找准症结所在，强化监管、完善制度，充分发挥巡察标本兼治作用。

5. 进一步锻造敢于善于斗争的巡察铁军。着力发挥巡察“熔炉”作用，拓宽巡察人才库的渠道，加强人力资源储备，提振抽调干部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优化深化巡察培训工作，探索将党校丰富教学资源运用于巡察业务培训的方法路径，提高培训的精准性、实践性、感染力。加强政治建设、纪律建设，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教育整顿的成果，严格落实“五个严禁”“七个不得”，坚决维护巡察队伍的良好形象，坚决防止“灯下黑”。

6. 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管理。科学合理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开展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细化、合理化程度，充分考虑各项突发状况，合理安排项目进度，提前做好付款计划，提高预算执行率。一方面，加强专项资金管理，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另一方面，科学设立绩效目标，结合单位实际，制定更加合理、更加易于考核量化的目标，以便更好地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整体看，本单位此次项目绩效评价为优，整体看较为圆满的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总结本次经验做法，主要是要注重绩效评价结果的运用，对照绩效评价工作中发现的问题，

结合绩效评价报告中提出的整改意见，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机制，规范资金使用，强化监督检查，强化财政资金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提高提供基础保障。